

证券代码：833696

证券简称：张江超艺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合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近期，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张江集团”）签署了张江人工智能岛体验中心布展项目工程设计、施工总承包合同，合同金额：贰仟贰佰捌拾肆万零肆佰柒拾元贰角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制度，该合同的签订，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，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合同相对方的情况

（一）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

合同相对方：上海张江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6 幢，主要办公地点为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 1387 号 16 幢，法定代表人为袁涛，注册资本为 311,255 万元人民币，营业执照号为 913100001322080739，主营业务为高科技项目经营转让，市政基础设施开发设计，房地产

经营，咨询，综合性商场，建筑材料，金属材料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，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。

（二）应说明的情况

合同相对方与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三、 合同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合同标的

张江人工智能岛体验中心布展项目工程设计、施工总承包工程

（二）主要条款

设计承包范围：方案设计（优化与深化）及投资估算、设计概算、施工图设计、设计配合服务等。

工程总价（含税价）为：¥22,840,470.20 元。（大写：人民币 贰仟贰佰捌拾肆万零肆佰柒拾元贰角）。

四、 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

该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在展览展示市场的一次重大突破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、市场拓展和销售将产生积极影响，协议的签订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

五、 合同履行风险提示

本合同为建设工程合同，金额较大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可能会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，公司将加大回款力度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张江人工智能岛体验中心布展项目工程设计、施工总承包合同》

上海张江超艺多媒体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3日